

# 关于2024年度新乡县本级 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 整改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5年11月27日在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  
新乡县审计局局长 杨现臣

各位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，向人大常委会报告2024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## 一、县本级预算执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

（一）审计查出问题中已到整改期限的5个，已整改5个，整改率100%，具体如下：

1.针对“专项转移支付指标分解下达不及时”问题，已整改。整改情况：县财政召集资金审批拨付程序专题会议，严格规范资金审批拨付程序，对上级资金的分配下达时间，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执行。

2.针对“将非税收入在财政代管资金账户过渡，资金监管存在风险”问题，已整改。整改情况：县财政制定专项管理制度明确规定非税收入的收缴、核算、划转全流程管理要求，同时规范资金收缴流程。

3.针对“暂收性款项清理不到位，涉及资金126.82万元”问

题，已整改。整改情况：5.55 万元已返还，121.27 万元已上缴国库。

4.针对“项目存在多计工程造价、相关单位履职尽责不到位等问题”问题，已整改。整改情况：2025 年 10 月 20 日，施工方已将多支付的 1.61 万元工程款退回国库。

5.针对“应退未退监理履约保证金 3.4 万元”问题，已整改。整改情况：该项费用已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退还。

（二）审计查出问题中未到整改期限的 4 个，其中：已整改 1 个，正在整改 3 个，具体如下：

1.针对“一般公共预算执行中科目调剂较多问题”，已整改。整改情况：截至目前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中科目调剂较 2024 年有所减少。县财政将进一步优化和完善预算编制流程，科学合理编制年初预算，控制预算资金调剂。

2.针对“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率不高”问题，正在整改。整改情况：截至目前，11964.87 万元未支付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中 5129.49 万元已支付到位，剩余 6835.38 万元因单位项目实施周期较长等原因需陆续支出。

3.针对“应退未退质保金 82.56 万元”问题，正在整改。整改情况：截至目前，该项目没有结算，质保金暂未退还。

4.针对“应退未退履约保证金、投标保证金本息 232.49 万元”问题，正在整改。整改情况：该单位继续联系相关企业，将应退还的履约保证金本息、投标保证金退还至相关企业。

## 二、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

（一）审计查出问题中已到整改期限的 3 个，已整改 3 个，整改率 100%，具体如下：

1. 针对“违规发放困残补贴，涉及 1 人，资金 0.08 万元”问题，已整改。整改情况：在审计期间已退回。

2. 针对“应计未计固定资产 16.45 万元”问题，已整改。整改情况：对 2016 年上级配发的物品，与上级财务部门沟通对接，按照流程酌情处置；对 7 辆老年助餐车补记固定资产。

3. 针对“1 个单位未按规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，未明确履行内部审计工作的机构、人员，未开展内部审计工作”问题，已整改。整改情况：一是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，明确内部审计的职责、权限、工作程序和审计范围。二是成立了内部审计工作领导小组。三是按照制度要求，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工作。

（二）审计查出问题中未到整改期限的 8 个，正在整改 8 个，具体如下：

1. 针对“未按规定建设县级公墓”问题，正在整改。整改情况：一是成立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新风工作专班，明确各县直单位职责，加快推进县级公益性公墓建设。二是召开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新风工作专班工作联席会议，与县直部门沟通协调县级公益性公墓建设相关工作。

2. 针对“未经审批建设 17 个公益性公墓及 1 个骨灰堂”问题，正在整改。整改情况：已出台《关于完善骨灰堂、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审批手续的通知》，逐步完善骨灰堂与公益性公墓审

批程序。

**3.针对“5个乡镇示范性农村公益性公墓面积不达标”问题，正在整改。**整改情况：已制定整改方案，根据辖区人口分布、年均死亡率及未来需求预测分期建设，满足安葬需求、环境整洁、功能完善的达标墓区，确保土地集约利用，逐步实现总体目标。

**4.针对“固定资产盈亏，涉及资产原值 12.24 万元”问题，正在整改。**整改情况：已与财政部门沟通，根据现行政策，该批资产暂作挂账处理。

**5.针对“年初预算未见党组会议研究记录”问题，正在整改。**整改情况：已制定整改方案，明确规范预算会议记录。

**6.针对“财政部门批准，将国有资产提供给其他单位使用，涉及资产原值 83.25 万元”问题，正在整改。**整改情况：已制定整改方案，一部分召集专题会议审议划转事宜，另一部分依法依规酌情收回。

**7.针对“资产长期闲置，涉及资产原值 81.22 万元”问题，正在整改。**整改情况：已制定整改方案，对具备使用条件的闲置资产，通过内部调剂、改造升级等方式，将闲置资产调配至亟需单位或用于发展公共服务项目。

**8.针对“该单位机关账 2019 年 1 月底，“其他应收款”“其他应付款”“应付账款—救灾扶贫基金会”三个往来科目长期挂账 156.37 万元，未及时核对清理”问题，正在整改。**整改情况：抽调人员组成专班，对各类往来款项逐笔核对，逐步清理。

以上是 2024 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报告反映问题的整改情况。

2023 年省审计厅出台《河南省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认定暂行办法》，将审计查出问题划分为立行立改（60 天）、分阶段整改（1 年）和持续整改（3 年）三种类型。本报告中立行立改问题已基本整改完毕，分阶段整改问题和持续整改问题因未到整改期限，正在整改中。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加大对整改工作的跟踪督促力度，对未完成整改的问题分类施策，确保整改到位。

请予审议！